

萨玛汽车内饰（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新 E 级门板总成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7 月 9 日，由建设单位萨玛汽车内饰（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人和特邀专家 3 人组成项目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检查了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的介绍和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评议，验收工作组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萨玛汽车内饰（北京）有限公司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兴北一街 2 号院 6 号楼，租用现有的厂房进行从事汽车门内饰板的研究、开发、委托加工，项目投资 10640 万元，占地面积 10352m²，建筑面积 10352m²。主要功能区包括外购件入口检验区、外购件库存区、卡车卸货区、原材料存储区、热压成型设备区、真空复合区、涂胶区、包边冲切区、焊接区、总装区、发货区等，年产门板 159258 套。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此项目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报告。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在 2016 年 05 月委托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萨玛汽车内饰（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新 E 级门板总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在 2016 年 10 月 25 日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技环审字[2016]255 号。

该项目 2015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6 月项目投入运行，2018 年 4 月份该项目验收程序开始启动。项目职工有 220 人，实行双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全年工作天数 284 天。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 1064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6.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72%。

△ 环评 尹洪王黎丽 刘宝利 谢 李全领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萨玛汽车内饰(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新E级门板总成的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总体按照原环评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建设内容基本没有变化,环保设施没有变化。项目投资概算4403.46万元,环保投资概算50万元,预计环保占比1.14%;实际总投资1064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76.2万元,实际环保占比0.72%。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调试情况

①废气:冬季采暖和夏季制冷均采用分体式空调,无锅炉废气产生;不设食堂,无饮食油烟产生。项目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生产工艺中天然麻毡热压成型工艺、模内注塑工艺、门板骨架喷胶工艺、真空复合工艺、超声波焊接、红外焊接工艺等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其主要成分是非甲烷总烃,在热压成型、模内注塑、涂胶、复合、超声波焊、红外焊工艺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将收集后的废气经排气管道统一汇集至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的废气经由厂房楼顶一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有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3中“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3“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要求。

②废水: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用水工艺,没有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海纳川奔驰配套产业园已建好的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开发区路南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水质排放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的要求。

③噪声:主要为热压成型机、真空复合机、超声波焊接机、红外焊接机及废气净化装置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购买低源强设备,厂房隔声处理,以减小

△

王黎丽

李全改

海纳

刘宝利

海纳

海纳

海纳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的标准。

④固废：项目的固废主要是一般生产固废和职工日常生活固废及危险废物，一般生产固废主要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零部件包装纸盒、纸箱、塑料泡沫等定期收集后统一外售回收企业；职工日常生活固废主要是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组织清运；危险废物主要是涂胶过程产生的含胶包装物、胶桶、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HW49，其他废物）和废气净化装置需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HW49，其他废物），危险废物临时收集暂存于防渗、防漏、通风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和秦皇岛市徐山口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转运处理。

⑤污染物总量控制标准：计算污染物纳管量为：COD0.02748t/a；氨氮0.004452t/a。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全部正常运转，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监测数据表明，本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处置符合要求。

五、验收结论

萨玛汽车内饰（北京）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该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该项目的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加强对环保设备的日常管理，做好应急预案，防止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萨玛汽车内饰（北京）有限公司



2018年7月9日

王瑞明 刘金锁 谢飞 刘宝利 李金锁 谢飞